

证券代码：839156

证券简称：元泰智能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江苏元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因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元芯半导体科技（威海）有限公司；住所为山东省威海市南海新区青山路蓝瑞产业园；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；持股比例 100%；经营范围为半导体及液晶专用设备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；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；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；电子专用设备制造；电子元器件零售；专用设备制造；电子测量仪器制造；技术服务；电子专用材料研发；电子专用设备销售；软件开发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等。

以上具体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准为准。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全资子公司设立的相关事宜。

#### 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-重大资产重组》之规定，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故本次对外投资为设立全资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# 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以 5 票同意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根

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(六)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七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## 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(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)

(一)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不涉及实物资产、无形资产、股权资产等出资方式。

(二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元芯半导体科技（威海）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山东省威海市南海新区青山路蓝瑞产业园

经营范围：半导体及液晶专用设备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；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；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；电子专用设备制造；电子元器件零售；专用设备制造；电子测量仪器制造；技术服务；电子专用材料研发；电子专用设备销售；软件开发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等。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江苏元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20,000,000	现金	20,000,000	100%

## 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投资协议尚未签署，待签署后将补充披露相关内容。

#### 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### 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为了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方向，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壮大，提高生产效率，优化公司的战略布局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。

##### 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发展做出的慎重决策，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。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，完善管理体系，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控制，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。

##### 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投资是公司自身发展的需要，对公司长期发展和布局有积极意义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都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元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元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2月16日